

誠信管理



Community Relations Department, ICAC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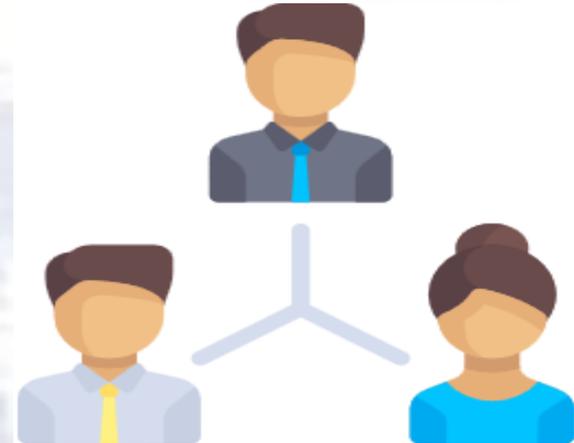
講座大綱

- 避免誤墮貪污陷阱
- 嚴格遵守法規要求
- 實踐有效誠信管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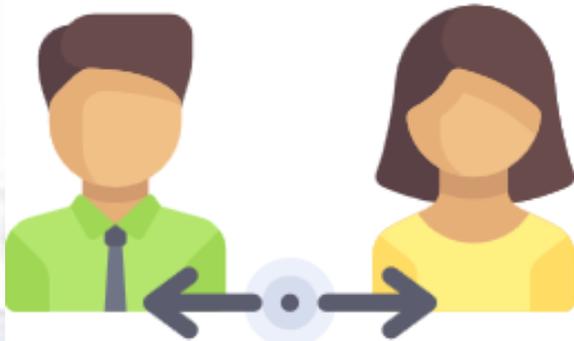
《防止賄賂條例》



涵蓋公職人員和私營機構



保障不同持份者的利益



防止代理人違背主事人的信任及濫用職權



確保公平

防止賄賂條例 第九條

代理人(僱員)

任何人

無合法許可或沒有合理解釋

索取/接受

提供

利益

誘使/酬謝其辦理或不辦理某種工作

與其主事人(僱主)業務有關

抵觸條例

最高罰款五十萬元及監禁七年

防止賄賂條例

第九條

- 代理人(僱員)
- 索取/收取利益
- 與委託人(僱主)業務有關
- 未得主事人(僱主)同意

最高罰款五十萬元及監禁七年



防止賄賂條例

利益

- 禮物、借貸、報酬或佣金
- 任何職位或契約
- 代支付或免除清還任何借貸
- 任何服務或優待(款待除外)
- 執行或不執行任何職責



防止賄賂條例

款待

當場享用的食物或飲品，以及其他附帶或同時供應款待。



防止賄賂條例

第十一條

在貪污訴訟中，下列各項不得作為辯護理由：

- 事實上並無辦理
- 並無權力、權利或機會辦理
- 並無意圖辦理

防止賄賂條例

第十九條

專業、行業、職業或業務之慣例
不可作為利益收受之辯護理由。

防止賄賂條例

第九(三)條

- 代理人(僱員)
- 使用虛假、錯誤或缺漏不全之收據/帳目/其他文件
- 蓄意欺騙其主事人(僱主)

防止賄賂條例 第四條

公職人員

任何人

不論在香港或其他地方
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

索取/接受

提供

利益

誘使/酬謝其作出或不作出任何
憑其公職人員身分而作的作為

抵觸條例

最高罰款五十萬元及監禁七年

防止賄賂條例

第八條

- 任何人
- 與政府部門或公共機構進行事務往來時
- 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
- 向該人員提供任何利益

最高罰款五十萬元及監禁七年

普通法「公職人員行為失當」罪

- 公職人員(其職權會對公眾利益造成影響)
- 在擔任公職期間或在與擔任公職有關的情況下
- 藉作為或不作為而故意作出不當行為，
例如故意忽略或不履行其職責
- 沒有合理辯解或理由及
- 考慮到有關公職和任職者的責任、他們所促進的公共目標的重要性及偏離責任的性質和程度，有關的失當行為屬於嚴重而並非微不足道

廉潔與誠信作業

- 教育局向各教科書出版社發出的
「課本、教材和學材分拆訂價」政策暨
課本出版社工作備忘2017
- 教育局通函第29/2017號
「學校選用優質課本和學與教資源」
- 教育局通函第172/2015號
「課本、教材和學材分拆訂價」政策的推行

教育局通函第29/2017號

課本出版商的捐贈／免費學與教資源

- **學校不可接受**課本出版商或課本零售商的**任何捐贈或其他形式的利益**，以免增加出版商出版課本的成本及學校在選擇課本時受影響。例如：
 - 免費給學校借用器材
 - 教具或教學配套資源（例如投影機、電視機、平板電腦、電腦軟件等）
 - 其他免費到校支援服務或教師培訓（電子教科書的必要售後技術支援除外）
 - 津貼器材或教具
 - 贊助學校活動
 - 在學校刊物刊登廣告
 - 贈送花籃、獎學金、獎品等

教育局通函第29/2017號

- 此外，**教師亦不應接受**課本出版商在推廣課本時提供的**任何利益或奢華款待**，以免招致公眾非議，損害學校的聲譽和教師的專業形象
- 除**課本的樣板書**和**符合有關規範的教師用書**，學校不可接受及不應向出版商索取免費的學與教資源
- 如學校違反上述指引，教育局會作出跟進

實踐誠信管理

誠信領導

- 公司將廉潔守正及商業道德列為企業的核心價值之一
- 管理人員以身作則
- 頒布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，列明誠信及操守的標準和規定，並切實執行

實踐誠信管理

加強監控措施

- 適當分工
- 訂定清晰的工作程序、指引及批核權限
- 避免 / 申報利益衝突
- 詳細記錄

利益衝突

- 兼職
- 投資
- 欠債
- 收受免費服務
- 接受奢華款待
- 聘用供應商 / 承辦商作私人用途

利益衝突

- 主動避免
- 立即申報
- 由第三者(管理層)作決定
- 貯存有關於紀錄及決定

實踐誠信管理

舉報舞弊行為

- 鼓勵員工舉報貪污舞弊行為
- 接到舉報應迅速處理
- 不可採取姑息容忍的態度
- 盡快與執法機構聯絡



出色嘅組合 - 有你同ICAC

公司員工培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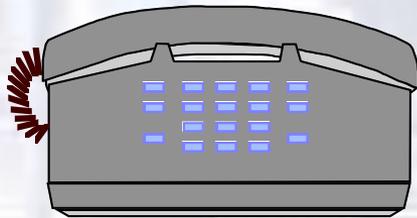
防貪建議

投訴及諮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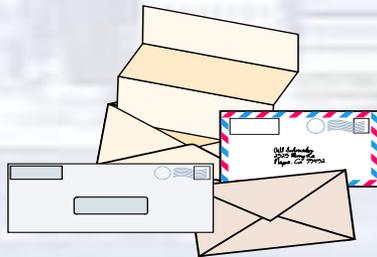
挺身而出 舉報貪污



- 24小時舉報中心及七間分區辦事處



- 24小時熱線電話
25 266 366



- 香港中央郵政信箱
1000號

三管齊下 打擊貪污

